(二)完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治疗相关药品和检 测试剂准备。做好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中药、 对症治疗药物、抗新冠病毒小分子药物、抗原检测试 剂的准备。县级以上医疗机构按照三个月的日常使 用量动态准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中药、抗新冠病 毒小分子药物、解热和止咳等对症治疗药物;基层医 疗卫生机构按照服务人口数的15%-20%动态准备新 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中药、对症治疗药物和抗原检测 试剂,人口稠密地区酌情增加;药品零售企业不再开 展解热、止咳、抗生素和抗病毒4类药物销售监测。 各地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切实担负起药 品试剂准备的领导责任。

(三)加大医疗资源建设投入。重点做好住院床 位和重症床位准备,配足配齐高流量呼吸治疗仪、呼吸 机、ECMO等重症救治设备,改善氧气供应条件。各地 按照"应设尽设、应开尽开"的原则,二级以上医院均设 置发热门诊,配备充足的医疗力量;有条件的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应设置发热门诊或者诊室。定点医院重症床 位和可转换重症床位达到总床位数的20%。二级综 合医院应当独立设置重症医学科,二级传染病、儿童 专科医院应当设置重症监护病房。三级医院要强化 重症医疗资源准备,合理配备重症医护力量,确保综 合ICU监护单元可随时使用,通过建设可转换重症 监护单元,确保需要时24小时内重症监护资源增加 一倍。根据人口规模,将符合条件的方舱医院提标改 造为亚(准)定点医院,其他方舱医院仍然保留。加强 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设备配备和升级改造,尽快实 现发热诊室(门诊)"应设尽设、应开尽开"。各地要加 大投入,按照填平补齐原则,确保完成建设改造。

(四)调整人群检测策略。社区居民根据需要"愿 检尽检",不再开展全员核酸筛查。对医疗机构收治 的有发热和呼吸道感染症状的门急诊患者、具有重症 高风险的住院患者、有症状的医务人员开展抗原或核 酸检测。疫情流行期间,对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 等脆弱人群集中场所的工作人员和被照护人员定期 开展抗原或核酸检测。对社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 长期血液透析患者、严重糖尿病患者等重症高风险的 社区居民、3岁及以下婴幼儿,出现发热等症状后及 时指导开展抗原检测,或前往社区设置的便民核酸检 测点进行核酸检测。外来人员进入脆弱人群聚集场 所等,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现场开展 抗原检测。在社区保留足够的便民核酸检测点,保 证居民"愿检尽检"需求。保障零售药店、药品网 络销售电商等抗原检测试剂充足供应。

(五)分级分类救治患者。未合并严重基础疾病 的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采取居家自我照护;普通 型病例、高龄合并严重基础疾病但病情稳定的无症状 感染者和轻型病例,在亚定点医院治疗;以肺炎为主 要表现的重型、危重型以及需要血液透析的病例,在 定点医院集中治疗;以基础疾病为主的重型、危重型 病例,以及基础疾病超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亚定点 医院医疗救治能力的,在三级医院治疗。

全面实行发热等患者基层首诊负责制,依托医联 体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分级诊疗,加强老年人等特 殊群体健康监测,对于出现新冠病毒感染相关症状的 高龄合并基础疾病等特殊人群,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密 切监测其健康状况,指导协助有重症风险的感染者转 诊或直接到相应医院接受诊治。确保重症高风险人员 及时发现、及时救治。统筹应急状态医疗机构动员响 应、区域联动和人员调集,进一步完善医疗救治资源区 域协同机制。动态监测定点医院、二级以上医院、亚定 点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医疗资源使用情况,以地 市为单位,当定点医院、亚定点医院、综合医院可收治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的救治床位使用率达到80% 时,医疗机构发出预警信息。对于医疗力量出现较大缺 口、医疗服务体系受到较大冲击的地市,省级卫生健康 行政部门视情通过省内协同方式调集医疗力量增援,必 要时向国家申请采取跨地区统筹方式调派医疗力量增 援,确保医疗服务平稳有序。

(六)做好重点人群健康调查和分类分级健康服 务。摸清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合并基础疾病(包括 冠心病、脑卒中、高血压、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糖尿病、慢 性肾病、肿瘤、免疫功能缺陷等)及其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情况,根据患者基础疾病情况、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 感染后风险程度等进行分级,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 底"和家庭医生健康"守门人"作用,提供疫苗接种、健康 教育、健康咨询、用药指导、协助转诊等分类分级健康服 务。社区(村)协助做好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居(村) 民委员会配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围绕老年人及其他高风 险人群,提供药品、抗原检测、联系上级医院等工作。

(七)强化重点机构防控。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 等人群集中场所结合设施条件采取内部分区管理措 施。疫情严重时,由当地党委政府或联防联控机制(领 导小组、指挥部)经科学评估适时采取封闭管理,并报上 级主管部门,防范疫情引入和扩散风险,及时发现、救治 和管理感染者,建立完善感染者转运机制、与医疗机构救 治绿色通道机制,对机构内感染人员第一时间转运和优 先救治,控制场所内聚集性疫情。医疗机构应加强医务 人员和就诊患者个人防护指导,强化场所内日常消毒和 通风,降低场所内病毒传播风险。学校、学前教育机构、 大型企业等人员聚集的重点机构,应做好人员健康监 测,发生疫情后及时采取减少人际接触措施,延缓疫情 发展速度。疫情严重时,重点党政机关和重点行业应原 则上要求工作人员"两点一线",建立人员轮转机制。

(八)加强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做好农村居民宣教 引导。充分发挥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网作用,做好 重点人群健康调查,加强医疗资源配置,配足呼吸道疾 病治疗药物和制氧机等辅助治疗设备。依托县域医共 体提升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医疗保障能力,形 成县、乡、村三级联动的医疗服务体系,建立村-乡-县 重症患者就医转介便捷渠道,统筹城乡医疗资源,按照 分区包片的原则,建立健全城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 与县级医院对口帮扶机制。畅通市县两级转诊机制, 提升农村地区重症救治能力,为农村老年人、慢性基础 疾病患者等高风险人群提供就医保障。根据区域疫情

形势和居民意愿,适当控制农村集市、庙会、文艺演出 等聚集性活动规模和粝次。

雅的早餐

(九)强化疫情监测与应对。动态追踪国内外病毒 变异情况,评估病毒传播力、致病力、免疫逃逸能力等特 点变化,及时跟踪研判并采取针对性措施。监测社区人 群感染水平,监控重点机构暴发疫情情况,动态掌握疫 情流行强度,研判疫情发展态势。综合评估疫情流行强 度、医疗资源负荷和社会运行情况等,依法动态采取适 当的限制聚集性活动和人员流动等措施压制疫情高峰。

(十)倡导坚持个人防护措施。广泛宣传倡导"每 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坚持戴口罩、 勤洗手等良好卫生习惯,在公共场所保持人际距离,及 时完成疫苗和加强免疫接种。疫情严重时,患有基础疾 病的老年人及孕妇、儿童等尽量减少前往人员密集场 所。无症状感染者和轻型病例落实居家自我照护,减少 与同住人接触,按照相关指南合理使用对症治疗药物, 做好健康监测,如病情加重及时前往医疗机构就诊

(十一)做好信息发布和宣传教育。制定疫情信息 报告和公布方案,逐步调整疫情发布频次和内容。全 面客观宣传解读将"乙类甲管"调整为"乙类乙管"的目 的和科学依据,充分宣传个人防护、疫苗接种、分级分 类诊疗等措施对于应对疫情的关键作用,筑牢群防群 控的基础。

(十二)优化中外人员往来管理。来华人员在行前 48小时进行核酸检测,结果阴性者可来华,无需向我 驻外使领馆申请健康码,将结果填入海关健康申明 卡。如呈阳性,相关人员应在转阴后再来华。取消入 境后全员核酸检测和集中隔离。健康申报正常且海关 口岸常规检疫无异常者,可放行进入社会面。取消"五 个一"及客座率限制等国际客运航班数量管控措施。 各航司继续做好机上防疫,乘客乘机时须佩戴口罩。 进一步优化复工复产、商务、留学、探亲、团聚等外籍人 士来华安排,提供相应签证便利。逐步恢复水路、陆路 口岸客运出入境。根据国际疫情形势和各方面服务保 障能力,有序恢复中国公民出境旅游。

四、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落实党 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领导各有关部门分工负 责、协调配合,优化调整各工作组职责,建立健全有关工 作专班,积极稳妥推进实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 管"各项措施。(二)强化责任落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 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压实主体责任,切实增强紧迫性 和责任感,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结合实际细化本地实施 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力量统筹,周密组织实施,按照 国家要求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工作。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综合组向地方派出督查组,督促指导各地做好应对准备 和措施调整工作。**(三)强化培训指导。**国务院联防联控 机制综合组协调相关工作组或专班,通过全国疫情防控 视频会商会、调度会等方式,对疫苗接种、药物储备、医 疗资源准备、分级分类诊疗、疫情监测、宣传引导等工作 开展部署培训和政策解读,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要 求,推动工作落实。各行业主管部门及时调整相关政 策,加强督促指导,确保相关要求落实到位。

《关于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的总体方案》解读问答

一、《总体方案》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发生以来,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全面加强对防控工 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因时因势 动态优化调整防控措施,不断提高科学精准防控水平, 经受住了全球疫情的多轮冲击,成功避免了致病力相对 较强的原始株、德尔塔变异株等在我国的广泛流行,极 大减少了重症和死亡,也为疫苗、药物的研发应用以及 医疗等资源的准备赢得了宝贵的时间。我国疫情流行 和病亡数保持在全球最低水平,人民健康水平稳步提 升,统筹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取得世界上最好的成果。

当前,国内外专家普遍认为新冠病毒变异大方向 是更低致病性、更趋向于上呼吸道感染和更短潜伏 期。奥密克戎变异株成为全球流行优势毒株,虽然感 染人数多,但致病力较早期明显下降,所致疾病将逐步 演化为一种常见的呼吸道传染病。综合考虑病毒特 点、疫情形势、疫苗接种、医疗资源准备和防控经验等 因素,我国已具备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由"乙类甲管" 调整为"乙类乙管"的基本条件。我国新型冠状病毒感 染疫情防控面临新形势新任务,防控工作进入新阶段。

二、《总体方案》中为何将"新冠肺炎"更名为"新 型冠状病毒感染"?出于哪些考虑?

2020年1月20日,经报国务院批准后国家卫生健 康委发布公告,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简称"新冠肺

炎")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乙类 传染病,并采取甲类传染病的预防、控制措施。当时命 名为"新冠肺炎",主要考虑疫情初期病例大部分有肺 炎表现。随着奥密克戎变异株成为主要流行株以后, 致病力减弱,仅有极少数病例有肺炎表现。考虑到肺 炎仅反映了病毒感染后较为严重的患病状况,不能概 括所有感染者临床特征,将"新冠肺炎"更名为"新型冠 状病毒感染",更加符合目前的疾病特征和危害

三、《总体方案》对"乙类乙管"实施的时间进度安 排是什么?如何平稳有序过渡?实施"乙类乙管"后 的工作目标将做怎样的调整?

《总体方案》明确指出,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型 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依据传染病防治法, 对新冠病毒感染者不再实行隔离措施,不再判定密切 接触者;不再划定高低风险区;对新冠病毒感染者实 施分级分类收治并适时调整医疗保障政策;检测策略 调整为"愿检尽检";调整疫情信息发布频次和内容。 依据国境卫生检疫法,不再对入境人员和货物等采取 检疫传染病管理措施。

各地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制度优势,坚持人民至上、生 命至上,坚持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完善应对准备,调 整防控措施,统一规则、分类指导、防范风险,确保平 稳有序实施"乙类乙管"。实施"乙类乙管"后,防控工 作目标要围绕"保健康、防重症",采取相应措施,最大 程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 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四、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后,主要 有哪些应对措施?

一是进一步提高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率,在 重症高风险人群中推动开展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接 种。二是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治疗相关药品和检 测试剂准备,满足患者用药和检测需求。三是加大医 疗资源建设投入,重点做好住院床位和重症床位准 备。四是调整人群检测策略,社区居民根据需要"愿 检尽检",不再开展全员核酸筛查。五是根据疾病严 重程度,分级分类救治患者。六是做好社区重点人 群健康调查和分级服务,摸清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 人合并相关基础疾病和疫苗接种情况,提供分类分 级健康服务。七是强化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医 院、学校、学前教育机构、大型企业等重点机构防控, 严防场所内聚集性疫情风险。八是加强农村地区疫 情防控,为农村老年人、基础疾病患者等高风险人群 提供就医保障。九是强化疫情监测与应对,研判疫 情发展态势,依法动态采取适当的限制聚集性活动 和人员流动等措施压制疫情高峰。十是倡导坚持个 人防护措施,落实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 (下转7版) 的理念。